

彰化縣明湖國小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年6月8日（週三）下午二時

貳、地點：辦公室

參、主席：賴登農

記錄：蕭米君

肆、出（列）席人員：

校長	賴登農	一年級代表	沈菁芬	語文領域代表	李元玲
教導主任	戴壯任	二年級代表	林杏如	數學領域代表	蔣
總務主任	陳寶賢	三年級代表	邱瓊如	社會領域代表	黃惠敏
輔導主任	陳寶賢	四年級代表	李元玲	自然與生活科技 領域代表	陳寶賢
教務組長	蕭米君	五年級代表	謝沂臻	藝術與人文 領域代表	戴壯任
訓導組長	邱瓊如	六年級代表	蔣	健康與體育 領域代表	邱瓊如
家長社區 代表	李雲中	特教教師代表	張杏綺	綜合活動 領域代表	沈菁芬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針對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範，訂定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

審查，且須包含下列審查指標：

- (一)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
- (二) 學校背景 SWOT 分析、教育目標及願景
- (三) 節數分配與教科書
- (四) 部定學習領域課程與校定課程計畫
- (五) 課程評鑑

決議：出席人員贊成通過，贊成 13 票 反對 0 票。

案由二：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訂定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關於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之學習節數分配及總節數之訂定，均應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範(由一、二年級逐年實施)。

決議：依附件一呈現之學習節數，均符合課程綱要規範，
出席人員贊成通過 13 票 反對 0 票。

案由三：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年級教科書版本一覽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校教科書已於111年4月22日由評審小組完成評審，請參閱評審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針對本校 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、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、111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學生(身心障礙類)能力與課程需彙整表、111 學年度新學年課程計畫規畫表，提請審議。

決議：出席人員審議贊成通過，贊成 13 票 反對 0 票

案由五：110 學年度下學期課程與教學及學習之檢討。

說明：有關本學期課程與教學及學習之檢討。

決議：

1. 教師應依學生程度適度調整課程內容，並實施補救教學或延伸課程。
2. 下學期學習扶助教學施測在國語、數學方面無不合格學生，英語有六位需實施學習扶助的學生，其中六年級一位，將資料傳送國中，另有五年級一位，四年級三位，三年級一位，感謝各位教師在教學上的努力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無

玖、散會：下午四時

課程領域名稱		年級					
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
語文	國語文	6	6	5	5	5	5
	本土語言	1	1	1	1	1	1
	英語			1	1	2	2
數學		4	4	4	4	4	4
生活	社會	6	6	3	3	3	3
	自然與科技			3	3	3	3
	藝術與人文			3	3	3	3
	綜合活動			2	2	3	3
健康與體育		3	3	3	3	3	3
彈性節數		3	3	4	4	5	5
總節數		23	23	29	29	32	32

明湖國小 111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評選結果

科目 年級	國語	數學	自然	社會	生活	綜合	健體	閩南 語	藝文	英語
一	翰林	南一	※	※	南一	※	翰林	真平	※	※
二	翰林	南一	※	※	南一	※	翰林	真平	※	※
三	翰林	南一	翰林	南一	※	康軒	翰林	真平	翰林	康軒
四	翰林	南一	翰林	南一	※	康軒	翰林	真平	翰林	康軒
五	翰林	南一	翰林	南一	※	康軒	翰林	真平	翰林	康軒
六	翰林	南一	翰林	南一	※	康軒	翰林	真平	翰林	康軒